

科技部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吳睿恩
電話：02-2737-7570
傳真：02-2737-7924
電子信箱：jewu@most.gov.tw

受文者：國立政治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科部綜字第10700758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7C0P022076_107D2029785-01.pdf)

主旨：本部「吳大猷先生紀念獎研究計畫」受理申請一案，請於108年1月31日(星期四)前，將申請資料函送本部，逾期不予受理，並請轉知105至107年度吳大猷先生紀念獎獲獎人，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部107年5月18日函頒修正之吳大猷先生紀念遴選作業要點(以下稱作業要點)第4點第1項第2款與第5點第1項第1款規定，及本部107年5月18日科部綜字第1070033174號函說明一辦理。
- 二、旨揭計畫重點如下：
 - (一)計畫主持人資格：105至107年度吳大猷先生紀念獎獲獎人且符合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三點規定。
 - (二)計畫執行期間：自108年8月1日起至(108+X)年7月31日止(X=計畫年期)。
 - (三)本項計畫如獲審查核定執行，於同一執行期間不得同時執行本部其他補助計畫，詳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
- 三、旨揭計畫配合執行期程及審查需要，採統一時程受理，因



應每屆獲獎人均得在獲獎後2年內提出，將於每年1至2月間公告徵求，所提送申請資料仍須經本部嚴謹審查程序審核通過始予補助，請審慎規劃後提出。

四、線上申請作業請至本部首頁登入帳號密碼>學術研發服務網>學術獎補助申辦及查詢>專題研究計畫>新增申請案>吳大猷先生紀念獎計畫下製作。

五、檢附本部吳大猷先生紀念遴選作業要點1份。

正本：105-107年吳大猷先生紀念獎獲獎人服務機構（共29單位）

副本：105-107年度吳大猷先生紀念獎獲獎人（共129單位）（含附件）



部長陳良基

